



桃柳
◎ 吴有涛

舅爷

◎金建新

舅爷是很普通的人,生在江苏如东农村,以种田为业。自小念过私塾,后来通过自学看书达到很高的文化水平。他高高的个儿,身着的长衫虽略显陈旧却很干净,长长的脸深沉忧郁,额头上刻着深深的皱纹,两眼却深邃有神,言谈举止很儒雅,为人十分亲切和蔼。

我小时候有一次陪母亲去舅爷家做客。第二天早上一起床,就听见母亲叫他一声舅舅,我睡眼蒙眬,也跟着随口叫了一声舅舅。母亲急忙拉了一下我,说:“叫‘舅爷’!”我连忙改口,怯怯地重新叫了舅爷,在场的大人们都笑了。母亲告诉我,她母亲与舅爷乃一母所生,她八岁时母亲不幸去世,舅爷只比我母亲大八九岁,是舅爷将我母亲抚养成人,舅爷与我母亲相依为命、情同父女。

到后来,我渐渐长大,才算真正认识这位老前辈。在我少年时代,因为父母单位工作调动,曾举家搬迁到距县城百里之遥的平潮,离舅爷家就有点远了,来去交通多有不便,我们两家交往变少。四年后,我们全家又迁回县城,两家又走得近走得勤了。舅爷家离我家有五六十里远,几乎每半年他就要来我家一趟,每次都是他一个人骑着自行车来,且每次都捎来一些农副产品,如草鸡、鸡蛋、粽子、荞麦粉等。

舅爷虽比我大两辈,却一点没有盛气凌人的架子。在我家,他常边喝着黄酒边饶有兴趣地与我父母侃侃而谈。我父母都是国家干部,脾气有点犟。有一年我父母因家庭生计问题产生矛盾隔阂,彼此互不相让,别人怎么劝都不行,是舅爷当和事佬,耐心给我父母劝和的。舅爷还像老师和领导一样关心我的工作、学习和生活。

因为工作上的关系,我所在的啤酒厂有大量的下脚料啤酒糟可供应给农村的养猪户当饲料。这种啤酒糟是啤酒厂生

产过程中将大麦芽、大米经机器粉碎用水熬煮后形成的,营养丰富、经济实惠,是家庭养猪最好的饲料。那时刚刚改革开放,国家欣欣向荣,厂子也很兴旺,啤酒畅销省内外、华东地区。啤酒糟也很紧俏抢手,往往要按计划提前预约排队才能买到。舅爷家里养了好几只猪正缺饲料,他不顾自己年事已高,亲自安排手扶拖拉机前来采购啤酒糟。我可以利用工作上的便利插队提前买到它,但舅爷却不让我找关系走后门,总十分耐心地依次排队等待,按部就班去采购。

为了家庭生计,舅爷常顾不上休息,把稻草搓成草绳拿到镇上去卖,资助曾孙上学念书。秋收农忙季节,田里稻谷收获后,去舅爷家时看见房前屋后遍地都是脱粒后的稻草。舅爷不辞辛劳地把一摞摞稻草捆扎放墙边置好,一方面以备烧火煮饭烧水用,另一方面用它搓成草绳。坐在屋外小凳子上的舅爷个子依然显得高大,感觉比我站着还要高,手里拿着两路稻草,神情专注旁若无人慢慢地、耐心地交叉搓着。舅爷搓绳就像我厂里的啤酒灌装生产流水线,一边是在阳光映照下的一摞摞金黄色稻草,一边是从他手里自由自在快乐游走的草绳,齐刷刷优雅地伸展开来,感觉无比美妙与神奇。

到了1985年初夏端午时节,舅爷又捎带了点粽子什么的到我家来小住几天。回去时舅爷忘了把我家房门钥匙留下。我倒没在意,反正钥匙没了还可以再配一把。可过了两三天我就收到他用牛皮纸信封挂号寄过来的钥匙。此事虽小,但由此可见舅爷做事的严肃、认真,舅爷待人的真诚、体贴,令我敬佩。

那年秋天对我来说是一个多事之秋、黑色之秋。此秋,我有四五位尊敬挚爱的长辈因病相继去世,舅爷就是其中一位。这年夏季感觉炎热潮湿,舅爷却迟迟没到我家

来。国庆节后的一天,久违的舅爷终于一个人骑自行车来我家了。这才得知他在这个夏天因为胃疼在家出不了门。这次好不容易来就由我母亲带他去县城人民医院看病。当我舅爷不幸被确诊为胃癌晚期时,我母亲急得眼泪直流。虽然想尽了一切办法找最好的医生给他诊治,但终告不治,从县人民医院转到所在如东孙窑乡医院。随后在孙窑乡医院,母亲和我再次见到他已是病入膏肓。在医院病房,我拿随身携带的海鸥相机准备给舅爷舅奶拍照,舅爷连连摇头说什么也不让我拍。后来一想他一定是知道自己终将不治,不愿给人世间留下病态和悲伤。他早已将生死看淡,可我还是感到有些懊恼遗憾……我们回去后没过几天,就得到舅爷不幸去世的噩耗。舅爷享年70岁。

舅爷和舅奶的墓就在他们原先住的老宅的位置,南面是一大片农田,背面是树林环绕的小河。每年清明前夕,春暖花开、莺飞草长、微风轻拂、树叶摇曳、麦浪微漾,是春来踏青追思故人的好地方。

舅爷走的那年我刚满二十岁,怀揣着美丽的青春梦想和执着的人生理念,对未来充满着迷惘与渴望。虽然我当时不能确切地知道今后能怎样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却能真切地感受到,我应该如何像我的舅爷那样堂堂正正明明白白做人。

三十八年来,我又陆陆续续听人们讲述关于舅爷的英勇果敢、坚韧不拔,无论遇到什么问题、困难,他都能从容不迫、直面应对,听人们谈论他的舍己为人、勤俭持家……我联想起他生前留给我的那张唯一珍贵的照片:高高的个儿,身着长衫,长长的脸,额上布满皱纹,一双深邃有力且略带忧郁的眼睛——好似饱经世间的沧桑,对人生的眷恋和对未来的期盼,都恒久定格在岁月长河以及我记忆的深处。

饥饿的表现主义

——读庞余亮《小糊涂》有感

◎低眉

灯下漫笔

饥饿的人,剩余的人,无用的人,多余的人,没有力气的人,不被信任的人,被遗忘在村庄的人。没心没肺的人,假装不生气的人,被大雾的长舌头圈走过的人,身穿“伤痕迷彩服”的人。等待枪决的囚犯。一只在黄泥瓮里哭泣的大蛤蟆。一个控制不住喉咙里“呱呱呱”叫声的人。

他是谁?他是笨孩子,馋孩子,哭孩子。胆小鬼,咬人狗。狗牙齿,淌猫尿。神秘人。

他是小冤枉、小虫子、小犟牛、小野兔、小笨蛋、小吹牛、小奸臣、小瓢虫、小哑巴、小气球、小傻瓜、小败家子、小阴谋家。

一个比麻雀还讨嫌的孩子,多嘴多舌的孩子,被关禁闭的孩子,固执的孩子,时刻准备被大人惩罚的那个缩头缩脑的家伙。饥饿妈妈生出来的大肚皮儿子,消化能力厚颜无耻。

一个被新鲜菜籽油香出过眼泪的人。被大雾的长舌头当成一粒饭甩走过的人。

他是谁?他是这个穷家的第十个孩子,剩余的小拇指头。小八癞子,小三子,老害。

有时候,他觉得自己是一只小瓢虫。会装死的小瓢虫,一动不动。

黄泥瓮是他的国家。在这个国家里,停在黄泥瓮口的油灯的光,好像一块透明的薄烧饼。

他的舌头是一条龙。他常退回到自己的小国家,母亲收容了他九个月。做好这只特大号的黄泥瓮后,它就从没被喂饱过,总不懂事地张着大嘴巴。

一生下来他就是一个有仇人的人。他的仇人也是他的师傅。他的仇人师傅常常这样叫他:“小笨蛋,小笨蛋。”

碎米粉疙瘩们在仇人的喉咙里滑滑梯。

他是梅雨中像冒泡一样唱歌的小孩。这小孩期待有一个“神仙”能吹活他的“板凳狗”。

他是懂事的小猪一样懂事的小孩,期待大表扬的泥孩子,没有被表扬的泥孩子。

他的肚子里有一碗神秘的肉汤饭。他能够闪电般吞下“玉斧头”。他看见快乐的水滑下草垛,他是秘密的幸福的“乌麦皇帝”、游弋麦田里的黑蝌蚪、阳光油漆中游动的小黑鱼。

他是剩下的。空了好多年。饥饿的黄泥瓮,发出空空的回响。一圈一圈,荡漾在源自平原的童年里。荡漾在读者脑海中。

蜷在黄泥瓮里的事物,自己还原自己,成一只蛋。

他后来自己生下了自己。在黄泥瓮里。像一只小寄居蟹。他是一个哪吒,剔骨还父。用文字重塑肉身,把童年活了一遍又一遍。每活一遍,就蜕一层壳,就重生一次,就再一次成长。

他是庞余亮。

母亲糊好了黄泥瓮,庞余亮也糊好了自己的黄泥瓮。

其实主题石破天惊。饥饿,一块石质的普罗米修斯,永远滚动。这本书内在蕴含的东西,极具批判性。

他为什么要不断地证明自己?为什么要讨好父母?因为他想活下去,活得好一点儿;因为他不断被虐待,他在努力逃避。

为什么黄泥瓮会成为他的母亲?

当生活只为一口吃食奔命时,当生活只剩找吃的,人就物化成一口黄泥瓮,还不如一只黄泥瓮呢。

没有吃的,也没有爱的气力。实在是没力气爱了。黄泥瓮一样的穷和饥饿,空口朝天,不停吃,不停吃,吃木了,吃麻了,哪里还有爱了啊,空了、瘪了。

黄泥瓮于是成了小糊涂的另一个母亲,不停喊饿,也不停喂饱。绝不只是童年和母亲。无法记叙的饥饿,其实有深刻的社会意义。

为什么会饥饿?没有追问,也不必追问。读者自会追问。所有的表现,都是饥饿的表现。《小糊涂》,饥饿的表现主义。多年后,平原不再饥饿。空空的黄泥瓮仍在喊饿。麦地上盘旋的回声里,这个人在不停地出生。他最终生出了那个不再喊饿的自己。

我看不见,那个穿了一身伤痕迷彩服的孩子。打着摆子,抱着头,老鼠一般逃窜在一串夏天的咒骂和桃枝鞭子的暴雨里,向一只闪着釉光的黄泥瓮奔去。